

中共西乡县委党校

中共西乡县委党校

关于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理论宣讲 志愿服务队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、县委、县政府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：

根据《西乡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理论宣讲平台建设方案》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决定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理论宣讲志愿服务队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，特别是关于乡村振兴、保障和改善民生、生态保护等方面的政策任务，做好答疑解惑、宣传教育工作。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时代价值为背景，以创新党的理论宣讲为载体，围绕“凝聚民心、服务群众、传播文明、助力振兴”的宗旨，大力弘扬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者精神，完善志愿者服务体系，持续深入开展志愿服务活动，为建设中国最美茶乡，汉中区域副中心城市做出贡献。

二、队伍组成

1. 县委党校全体教师。

2. 配合单位：各镇办推荐 6 名志愿者，涉及民生保障政策宣传执行类、乡风乡贤类的优先上报；相关部门单位推荐 2 名志愿者，行业骨干优先上报。

三、机构设置

理论宣讲志愿服务队设队长一名，由县委党校副校长、理论宣讲平台办公室主任李斌担任，办公室成员负责服务队的全盘工作；分队长 28 名，分别由各镇（街道）、相关部门单位业务骨干担任，全力协助队长开展活动。

四、管理方式

自愿参与、统一管理。各配合单位、镇（街道）填报志愿者报名表（附件 1）、志愿者信息统计表（附件 2）进行报名，由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对报名的志愿者进行录入并登记造册，志愿服务活动根据实际由专人负责、策划，联系并由中心在平台统一发布，志愿者自愿参加。活动结束后对参与活动的志愿者进行积分备案。参加活动的志愿者，需按时参加和积极完成志愿活动，并提交相关图片资料给县新时代文明实践理论宣讲分中心进行备案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切实加强领导。各镇（街道）、各配合单位要将新时代文明实践理论宣讲志愿活动摆在重要位置，贯彻落实上级要求，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经办人抓落实的工作机制。要明确目标和重点，突出服务特点，确保志愿服务队参加活动有效果，为民服务有方向，展示风采有舞台。

2. 尽快组建队伍。各镇（街道）、各配合单位要尽快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理论宣讲分队，填写《西乡县理论宣讲平台志愿者推荐表》（附件 1）、《西乡县理论宣讲平台志愿者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 2），将电子版及扫描件于 5 月 6 日前报送至县委党校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理论宣讲分中心。

联系人：于雪雪

电话：18391503021

邮箱：1584982122@qq.com。



附件 1

西乡县理论宣讲平台志愿者推荐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贴照片处
民 族		学 历		政治面貌		
手机号		QQ 号		职业(职务)		
宣 讲 项 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策宣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学就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看病就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房养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致富兴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法宣传 其他项目（写出具体名称）： 备注：在□内划√号；根据工作性质或个人特长，可多选项目。					
个 人 简 历						
推荐单位意见				理论宣讲分中心意见		
(印章)				(印章)		
年 月 日				年 月 日		

